

# 时政专题

## 全国土地日

这些考点你知道吗？



展鸿教育出品，仅供内部交流！

## 全国土地日 | 这些考点你知道吗？

6月25日是第33个全国土地日，主题为“节约集约用地，严守耕地红线”。

关键词：全国土地日、土地管理法

### 第一部分 全国土地日及关联考点

#### 一、全国土地日

全国土地日	
主题：每年各不相同（2023：节约集约用地，严守耕地红线）	
时间：每年6月25日	地点：全国
由来：是国务院确定的第一个全国纪念宣传日，中国是世界上第一个为保护土地而设立专门纪念日的国家。1986年6月25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并颁布中国第一部专门调整土地关系的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为纪念这一天，1991年5月24日国务院第83次常务会议决定，从1991年起，把每年的6月25日，即《土地管理法》颁布的日期确定为全国土地日。	
近5年宣传主题： 2019年6月25日，第二十九个全国土地日主题确定为：“严格保护耕地节约集约用地”。 2020年6月25日，第三十个全国土地日主题确定为：“节约集约用地 严守耕地红线”。 2021年6月25日，第三十一个全国土地日主题确定为：“节约集约用地 严守耕地红线”。 2022年6月25日，第三十二个全国土地日主题确定为：“节约集约用地 严守耕地红线”。 2023年6月25日，第三十三个全国土地日主题确定为：“节约集约用地 严守耕地红线”。	

#### 二、基本国情（土地）

自然界形成的土地，在人类社会经济的发展中起到了十分重要而独特的作用，它是人类生产与生活中不可缺少的自然资源。中国的农业问题或者说粮食问题实际上就是土地问题，我国人均粮食产量是加拿大的1/5，人均棉花产量是美国的1/3；人均肉类是加拿大的1/4。

我国土地资源主要有5个特点：土地辽阔，类型多样；山地多，平地少；农业用地占比大，人均占有量少；宜林地较多，宜农地较少，后备的土地资源不足；土地资源分布不平衡，土地生产力地区间差异显著等是中国土地构成的显著特点。

**链接二十大：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最艰巨最繁重的任务仍然在农村。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坚持城乡融合发展，畅通城乡要素流动。加快建设农业强国，扎实推动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振兴。全方位夯实粮食安全根基，全面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牢牢守住十八亿亩耕地红线，逐步把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深入实施种业振兴行动，强化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健全种粮农民收益保障机制和主产区利益补偿机制，确保中国人的饭碗牢牢端在自己手中。树立大食物观，发展设施农业，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发展乡村特色产业，拓宽农民增收致富渠道。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增强脱贫地区和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统筹乡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布局，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社会化服务，发展农业适度规模经营。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赋予农民更加充分的财产权益。保障进城落户农民合法土地权益，鼓励依法自愿有偿转让。完善农业支持保护制度，健全农村金融服务体系。

**三、土地管理法（摘选）**

**第二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实行土地的社会主义公有制，即全民所有制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

全民所有，即国家所有土地的所有权由国务院代表国家行使。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侵占、买卖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土地。土地使用权可以依法转让。

国家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可以依法对土地实行征收或者征用并给予补偿。

国家依法实行国有土地有偿使用制度。但是，国家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划拨国有土地使用权的除外。

**第三条** 十分珍惜、合理利用土地和切实保护耕地是我国的基本国策。各级人民政府应当采取措施，全面规划，严格管理，保护、开发土地资源，制止非法占用土地的行为。

**第四条** 国家实行土地用途管制制度。

国家编制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规定土地用途，将土地分为农用地、建设用地和未利用地。严格限制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控制建设用地总量，对耕地实行特殊保护。

前款所称农用地是指直接用于农业生产的土地，包括耕地、林地、草地、农田水利用地、养殖水面等；建设用地是指建造建筑物、构筑物的土地，包括城乡住宅和公共设施用地、工矿用地、交通水利设施用地、旅游用地、军事设施用地等；未利用地是指农用地和建设用地以外的土地。

使用土地的单位和个人必须严格按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用途使用土地。

**第九条** 城市市区的土地属于国家所有。

农村和城市郊区的土地，除由法律规定属于国家所有的以外，属于农民集体所有；宅基地和自留地、自留山，属于农民集体所有。

**第十条** 国有土地和农民集体所有的土地，可以依法确定给单位或者个人使用。使用土地的单位和个人，有保护、管理和合理利用土地的义务。

**第十三条** 农民集体所有和国家所有依法由农民集体使用的耕地、林地、草地，以及其他依法用于农业的土地，采取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内部的家庭承包方式承包，不宜采取家庭承包方式的荒山、荒沟、荒丘、荒滩等，可以采取招标、拍卖、公开协商等方式承包，从事种植业、林业、畜牧业、渔业生产。家

庭承包的耕地的承包期为三十年，草地的承包期为三十年至五十年，林地的承包期为三十年至七十年；耕地承包期届满后再延长三十年，草地、林地承包期届满后依法相应延长。

国家所有依法用于农业的土地可以由单位或者个人承包经营，从事种植业、林业、畜牧业、渔业生产。

发包方和承包方应当依法订立承包合同，约定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承包经营土地的单位和个人，有保护和按照承包合同约定的用途合理利用土地的义务。

**第三十条** 国家保护耕地，严格控制耕地转为非耕地。

国家实行占用耕地补偿制度。非农业建设经批准占用耕地的，按照“占多少，垦多少”的原则，由占用耕地的单位负责开垦与所占用耕地的数量和质量相当的耕地；没有条件开垦或者开垦的耕地不符合要求的，应当按照省、自治区、直辖市的规定缴纳耕地开垦费，专款用于开垦新的耕地。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应当制定开垦耕地计划，监督占用耕地的单位按照计划开垦耕地或者按照计划组织开垦耕地，并进行验收。

**第三十一条**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可以要求占用耕地的单位将所占用耕地耕作层的土壤用于新开垦耕地、劣质地或者其他耕地的土壤改良。

**第三十三条** 国家实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制度。下列耕地应当根据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划为永久基本农田，实行严格保护：

(一) 经国务院农业农村主管部门或者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批准确定的粮、棉、油、糖等重要农产品生产基地内的耕地；

(二) 有良好的水利与水土保持设施的耕地，正在实施改造计划以及可以改造的中、低产田和已建成的高标准农田；

(三) 蔬菜生产基地；

(四) 农业科研、教学试验田；

(五) 国务院规定应当划为永久基本农田的其他耕地。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划定的永久基本农田一般应当占本行政区域内耕地的百分之八十以上，具体比例由国务院根据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耕地实际情况规定。

**第三十七条** 非农业建设必须节约使用土地，可以利用荒地的，不得占用耕地；可以利用劣地的，不得占用好地。

禁止占用耕地建窑、建坟或者擅自在耕地上建房、挖砂、采石、采矿、取土等。

禁止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

#### 四、城市房地产管理法（摘选）

**第二条**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规划区国有土地（以下简称国有土地）范围内取得房地产开发用地的土地使用权，从事房地产开发、房地产交易，实施房地产管理，应当遵守本法。

本法所称房屋，是指土地上的房屋等建筑物及构筑物。

本法所称房地产开发，是指在依据本法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土地上进行基础设施、房屋建设的行为。

本法所称房地产交易，包括房地产转让、房地产抵押和房屋租赁。

**第六条**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国家可以征收国有土地上单位和个人的房屋，并依法给予拆迁补偿，维护被征收人的合法权益；征收个人住宅的，还应当保障被征收人的居住条件。具体办法由国务院规定。

**第十条**土地使用权出让，必须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市规划和年度建设用地计划。

**第十三条**土地使用权出让，可以采取拍卖、招标或者双方协议的方式。

商业、旅游、娱乐和豪华住宅用地，有条件的，必须采取拍卖、招标方式；没有条件，不能采取拍卖、招标方式的，可以采取双方协议的方式。

采取双方协议方式出让土地使用权的出让金不得低于按国家规定所确定的最低价。

**第十五条**土地使用权出让，应当签订书面出让合同。

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由市、县人民政府土地管理部门与土地使用者签订。

**第二十一条**土地使用权因土地灭失而终止。

**第二十二条**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的使用年限届满，土地使用者需要继续使用土地的，应当至迟于届满前一年申请续期，除根据社会公共利益需要收回该幅土地的，应当予以批准。经批准准予续期的，应当重新签订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依照规定支付土地使用权出让金。

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的使用年限届满，土地使用者未申请续期或者虽申请续期但依照前款规定未获批准的，土地使用权由国家无偿收回。

**第二十三条**土地使用权划拨，是指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依法批准，在土地使用者缴纳补偿、安置等费用后将该幅土地交付其使用，或者将土地使用权无偿交付给土地使用者使用的行为。

依照本法规定以划拨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的，除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外，没有使用期限的限制。

**第二十四条**下列建设用地的土地使用权，确属必需的，可以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依法批准划拨：

- (一) 国家机关用地和军事用地；
- (二) 城市基础设施用地和公益事业用地；
- (三) 国家重点扶持的能源、交通、水利等项目用地；
- (四)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用地。

**第二十五条**房地产开发必须严格执行城市规划，按照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相统一的原则，实行全面规划、合理布局、综合开发、配套建设。

**第三十八条**下列房地产，不得转让：

- (一) 以出让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的，不符合本法第三十九条规定的条件的；
- (二) 司法机关和行政机关依法裁定、决定查封或者以其他形式限制房地产权利的；
- (三) 依法收回土地使用权的；
- (四) 共有房地产，未经其他共有人书面同意的；
- (五) 权属有争议的；
- (六) 未依法登记领取权属证书的；
- (七)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禁止转让的其他情形。

**第三十九条**以出让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的，转让房地产时，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一) 按照出让合同约定已经支付全部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并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书；

(二) 按照出让合同约定进行投资开发,属于房屋建设工程的,完成开发投资总额的百分之二十五以上,属于成片开发土地的,形成工业用地或者其他建设用地条件。

转让房地产时房屋已经建成的,还应当持有房屋所有权证书。

## 五、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摘选)

**第二条** 国家按照所有权与使用权分离的原则,实行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转让制度,但地下资源、埋藏物和市政公用设施除外。

前款所称城镇国有土地是指市、县城、建制镇、工矿区范围内属于全民所有的土地(以下简称土地)。

**第七条** 土地使用权出让、转让、出租、抵押、终止及有关的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的登记,由政府土地管理部门、房产管理部门依照法律和国务院的有关规定办理。

登记文件可以公开查阅。

**第十一条** 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应当按照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由市、县人民政府土地管理部门(以下简称出让方)与土地使用者签订。

**第十二条** 土地使用权出让最高年限按下列用途确定:

- (一) 居住用地七十年;
- (二) 工业用地五十年;
- (三) 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用地五十年;
- (四) 商业、旅游、娱乐用地四十年;
- (五) 综合或者其他用地五十年。

**第十四条** 土地使用者应当在签订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后六十日内,支付全部土地使用权出让金。逾期未全部支付的,出让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可请求违约赔偿。

**第十五条** 出让方应当按照合同规定,提供出让的土地使用权。未按合同规定提供土地使用权的,土地使用者有权解除合同,并可请求违约赔偿。

**第十六条** 土地使用者在支付全部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后,应当依照规定办理登记,领取土地使用证,取得土地使用权。

**第二十四条** 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的所有人或者共有人,享有该建筑物、附着物使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者转让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所有权时,其使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随之转让,但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作为动产转让的除外。

**第二十五条** 土地使用权和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所有权转让,应当依照规定办理过户登记。

土地使用权和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所有权分割转让的,应当经市、县人民政府土地管理部门和房产管理部门批准,并依照规定办理过户登记。

**第三十三条** 土地使用权抵押时,其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随之抵押。

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抵押时,其使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随之抵押。

## 第二部分 实战演练

【真题1·桐庐·判断】我国实行农村土地国家所有、家庭承包经营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

【真题2·丰顺·单选】下列关于我国国土资源的说法，错误的是（ ）。

- A. 地区分布不平衡
- B. 开发程度不高
- C. 类型复杂多样
- D. 地区分布与人口分布基本一致

【真题3·萧山·单选】下列关于我国土地资源特征的表述，错误的一项是（ ）。

- A. 绝对数量大，人均占有少
- B. 类型复杂多样，耕地比重大
- C. 利用情况复杂，生产力地区差异明显
- D. 地区分布不均，保护和开发问题突出

【真题4·婺城·多选】关于中国地理概况，以下说法正确的有（ ）。

- A. 北回归线穿过我国北部
- B. 长江干流横贯东西，终年不冻
- C. 桂林山水属于花岗岩地貌
- D. 我国土地资源的人均占有量少

【真题5·肥东·单选】土地是由地球陆地部分一定高度和深度范围内的岩石、矿藏、土壤、水文、大气和植被等要素构成的自然综合体。下列属于土地经济特性的是（ ）。

- A. 土地的不可替代性
- B. 土地用途的多样性
- C. 土地质量的差异性
- D. 土地永续利用的相对性

【真题6·上饶·单选】6月25日是第二十七个全国土地日，今年的主题为（ ）。

- A. 规范土地市场，促进可持续发展
- B. 珍惜土地资源，节约集约用地
- C. 土地与生态文明建设
- D. 土地与国情

【真题7·安徽·单选】十分珍惜、合理利用土地和切实保护耕地是我国的基本国策。国家严格限制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控制建设用地总量。下列依法属于农用地的是（ ）。

- A. 农村住宅用地
- B. 农村公共设施用地
- C. 养殖水面
- D. 农村交通水利设施用地

【真题8·镇海·单选】我国对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最高出让年限有规定，以下不符合规定的是（ ）。

- A. 居住用地 70 年
- B. 工业用地 50 年
- C. 娱乐用地 40 年
- D. 商业用地 30 年

### 参考答案及解析：

【真题1】X。解析：我国实行农村土地农民集体所有、家庭承包经营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故本题说法错误。

【真题2】D。解析：我国国土资源特点包括：（1）资源丰富，类型多样。（2）山地多，平地少，耕地比重少。（3）土地资源总量大，人均占有量少。（4）各类土地资源分布不均衡，土地生产力地区差异显著。（5）难以开发利用和质量不高的土地比例较大。D项错误，我国国土资源地区分布与人口分布不一致。故本题选D。

**【真题3】B。**解析：中国土地资源有四个基本特点：（1）绝对数量大，人均占有少；（2）类型复杂多样，耕地比重小；（3）利用情况复杂，生产力地区差异明显；（4）地区分布不均，保护和开发问题突出。B项“耕地比重大”说法错误。故本题选B。

**【真题4】BD。**解析：A项错误，北回归线是太阳光线能够直射在地球上最北的界线，自东向西穿过我国的省区简称依次是台、粤、桂、云（滇），它们属于我国的南部。B项正确，长江发源于青藏高原，其干流横贯东西，终年不冻，宜宾以下四季通航，素有“黄金水道”之称。C项错误，桂林山水属于典型的喀斯特地貌，形成喀斯特地貌最主要的可溶性岩石是碳酸盐类岩石，如石灰岩、白云岩。D项正确，我国人均土地资源占有量小，且各类土地资源所占的比例不尽合理，主要是耕地、林地少，难利用土地多，后备土地资源不足，特别是人与耕地的矛盾尤为突出。故本题选BD。

**【真题5】B。**解析：土地的特性包括自然特性和经济特性。A、C、D三项均错误，土地的自然特性包括：土地的不可替代性、土地面积的有限性、土地位置的固定性、土地质量的差异性、土地永续利用的相对性等。B项正确，土地的经济特征包括：土地供给的稀缺性、土地用途的多样性、土地利用方向变更的困难性（土地用途变更的困难性）、土地增值性、土地报酬递减的可能性、土地利用方式的相对分散性、土地利用后果的社会性。故本题选B。

**【真题6】C。**解析：2017年6月25日是我国第二十七个全国土地日。今年全国土地日的宣传主题为“土地与生态文明建设”，旨在号召社会各界共同关注土地资源生态安全，全面节约集约利用土地资源，保护耕地的数量、质量和生态，以实际行动“建设美丽国土，共筑生态文明”。故本题选C。

**【真题7】C。**解析：《土地管理法》第4条第三款规定，前款所称农用地是指直接用于农业生产的土地，包括耕地、林地、草地、农田水利用地、养殖水面等；建设用地是指建造建筑物、构筑物的土地，包括城乡住宅和公共设施用地、工矿用地、交通水利设施用地、旅游用地、军事设施用地等；未利用地是指农用地和建设用地以外的土地。C项，“养殖水面”属于农用地。A、B、D三项均属于建设用地。故本题选C。

**【真题8】D。**解析：A、B、C三项均正确，D项错误，《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第12条规定，土地使用权出让最高年限按下列用途确定：（一）居住用地七十年；（二）工业用地五十年；（三）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用地五十年；（四）商业、旅游、娱乐用地四十年；（五）综合或者其他用地五十年。故本题选D。





**展鸿教育**

**(欲获取更多资料，请联系展鸿工作人员)**